

# 立法會

##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CB(1)1517/10-11(04)號文件

檔號：CB1/PL/ITB

### 資訊科技及廣播事務委員會

2011年3月14日舉行的會議

### 數碼港計劃最新背景資料簡介

#### 目的

本文件提供數碼港計劃的背景資料，並就資訊科技及廣播事務委員會在2010年對數碼港計劃所提出的關注事項提供最新資料。

#### 背景

2. 政府在1999-2000年度的政府財政預算案中，公布決定着手進行數碼港計劃，藉以提供重要的基礎建設，吸引資訊服務公司匯聚香港。2000年5月17日，政府透過3家在財政司司長法團之下成立的全資擁有的私人公司<sup>1</sup>(下稱"財政司法團公司")，與資訊港有限公司(Cyber-Port Limited)簽立數碼港計劃協議(下稱"計劃協議")，資訊港有限公司是盈科拓展集團屬下作為數碼港發展商而成立的公司。數碼港的發展權於2000年6月8日批予發展商。

3. 數碼港計劃包括數碼港部分及附屬的住宅發展部分，地點位於薄扶林的鋼綫灣，佔地24公頃。數碼港部分實際上已於2004年6月落成(惟數碼港第4座於2004年12月啟用)。數碼港部分設有4座寫字樓、一家酒店和一個商場。數碼港部分旨在於最短時間內，吸引頂尖的資訊科技及資訊服務公司和相關的專業人才匯聚香港。住宅發展部分自2004年9月起分期發展，所帶來的收入用作推動該計劃的進行，並已於2008年11月落成。

---

<sup>1</sup> 這3家公司分別為香港數碼港發展控股有限公司、香港數碼港管理有限公司及香港數碼港(附屬發展)有限公司。

4. 根據計劃協議，出售住宅單位所得收入盈餘，將會按政府和數碼港發展商各自的出資額分配，即政府佔64.5%、發展商佔35.5%。截至2011年1月，政府已合共分帳約166.5億元。是項收入已超過政府為該項住宅發展計劃批地和發展相關主要基礎設施所作出79.3億元注資的數目。財政司法團公司將保留數碼港部分的全部業權，數碼港部分的租金收入及將會帶來的其他收入亦屬於財政司法團公司。

## 資訊科技及廣播事務委員會進行的討論

5. 事務委員會自1999年9月起已緊密地跟進數碼港計劃的推行情況。事務委員會一直非常殷切期望數碼港計劃能夠達致其公眾使命<sup>2</sup>，吸引頂尖的資訊科技公司匯聚香港。就此，事務委員會委員要求數碼港管理層日後匯報數碼港計劃時，應提供可量化的資料，例如達致每項公眾使命的程度，以便委員作出多方面評估。這類資料應包括數碼港在推動香港發展成為區內領先的數碼城市方面，提供了多少協助，以及在多大程度上培育及支援資訊科技界中小型企業(下稱"中小企")。

6. 在2010年2月8日的會議上，事務委員會委員察悉，數碼港計劃2008-2009年度的營運收入為3.61億元，較2007-2008年度的3.19億元及2006-2007年度的2.63億元有所增加。事務委員會部分委員認為，數碼港計劃不應視作物業發展項目，以寫字樓及商場的租用率，以及租金收益和從物業銷售所得的利潤，來衡量其成敗。他們希望數碼港計劃能牽頭吸引資訊及通訊科技服務公司匯聚香港，帶領本港創新及創意產業發展，以配合行政長官在2009-2010年度施政報告中所宣布的對經濟發展起關鍵作用的6項優勢產業(即教育產業、醫療產業、檢測及認證產業、創新科技產業、文化及創意產業，以及環保產業)的發展。

7. 此外，事務委員會委員亦促請政府當局為資訊科技界、相關行業及數碼媒體行業的中小企，提供支援並培育其發展，吸引具創意的海外人才及專業人員來港，以及吸引優質資訊

---

<sup>2</sup> 數碼港計劃的公眾使命如下：

(a)吸引優質資訊科技及相關的公司匯聚香港，以推動香港發展成為區內領先的數碼城市；(b)培育並支持本港中小型資訊科技企業發展，使這些企業成為數碼港的重要成員；(c)提供先進基礎設施，以吸引更多優質公司匯聚香港；(d)與業界、學術界、研究機構及專業團體合作和建立夥伴關係，以協助數碼港發展為區內卓越的資訊科技及數碼媒體培訓中心，栽培資訊科技人才；(e)成立數碼媒體中心，並提供硬件、軟件和技術支援，以帶領數碼媒體業發展；以及(f)善用數碼港內的優良基礎設施及所發揮的協同作用，鼓勵業界開發無線及流動通訊服務和應用系統。

科技及相關的公司匯聚香港，以推動香港發展成為區內領先的數碼城市。

8. 針對數碼港商場人流不足、活動乏人問津的情況，事務委員會委員籲請政府當局和數碼港的管理層思考如何充分利用空置的場地，把數碼港發展成為數碼娛樂及電影中心。政府當局表示，數碼港的管理層在徵詢董事局意見後，會不斷檢討商場用途的未來方向，並探討可拓展和擴大其用途的機會。

## **最近發展**

9. 在2011年1月18日，事務委員會曾參觀數碼港，聽取數碼港管理層就數碼港計劃作出簡報。委員參觀了多項設施，包括培育及培訓中心、數碼媒體中心、流動電腦館及香港無線發展中心，並探訪了數碼港第1座其中一個租戶。

## **最新情況**

10. 政府當局及數碼港管理層將於2011年3月14日的事務委員會會議上，向事務委員會匯報數碼港計劃的最新進展。

## **相關文件**

10. 此事項的相關文件一覽表已上載於立法會網站：  
[http://www.legco.gov.hk/database/chinese/data\\_itb/itb-cyberport.htm](http://www.legco.gov.hk/database/chinese/data_itb/itb-cyberport.htm)。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1  
2011年3月10日